

证券代码：871691

证券简称：易景科技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易景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易景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在公司召开。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对公司有关情况进行认真地核查后，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针对《2022年度审计报告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核查，公司董事会基于审慎原则，为更准确地反映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2022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22年度审计报告。

我们认同本次出具的审计报告。

二、针对《2022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2022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司基于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决定2022年度拟不分配利润。我们认为，该议案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针对《关于预计2023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2023年公司预计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市场化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独立董事：许茂芝

张 磊

马宏继

2023年4月20日